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
ZHEJIANG UNIVERSITY GUANGHUA LAW SCHOOL

工作简报

2010年第2期（总第57期）

光华法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0年4月2日

- ◇ 学院胜利召开第三届一次“双代会”
- ◇ 学院召开制定“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专题会议
- ◇ 继续教育管理处一行来我院调研指导工作
- ◇ 学院召开德育导师及班主任会议
- ◇ 学院召开新学期学生思政工作会议
- ◇ 就业指导现场咨询会在之江校区圆满举行
- ◇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王马社区实践基地”正式授牌
- ◇ **【学术活动】**
 - “走近蔡元培”高校巡回讲座
 - 徐国栋教授罗马帝政时期的立宪君主制学术讲座
- ◇ **【外事交流】**
 - 密歇根州立大学法学院来访我院
 -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领导来我院交流
- ◇ **【党建团建】**
- ◇ **【学生活动】**
- ◇ **【学生风采】**
- ◇ **【学院喜讯】**

学院第三届一次“双代会”胜利召开

3月26日下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第三届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在之江校区七号楼106会议室隆重举行，学院“双代会”代表三十多人参加了会议。校工会副主席王勤、社会科学学部党工委书记余逊达应邀出席了大会。

大会预备会议由院党委书记费英勤主持。会议通过了“双代会”日程安排及相关事宜，听取了院党委副书记兼工会主席张子法关于“双代会”筹备情况的报告。

大会正式会议的两个阶段分别由院党委副书记吴勇敏和张子法主持。王勤副主席代表校工会致辞，她对光华法学院第三届一次“双代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在充分肯定学院二届工会工作的同时，希望学院工会要继续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密切联系群众，关心广大教师，进一步营造良好的育人氛围和和谐氛围，推动学院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社会科学学部党工委书记余逊达也对学院工作提出希望，他希望广大代表本着高度负责的主人翁精神，积极参与学院民主管理，使学院在学科建设、人才引进、科学研究和学生培养等各方面取得长足发展，形成教师想作为和必有所为的良好工作环境。

夏立安副院长受院务委员会委托在会上作了学院工作报告。报告回顾了学院在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积极探索本科人才培养新模式、建设校园文化、加强科研和社会服务工作、推动学科和师资队伍建设、扩大对外交流及积极做好校园修缮和平安校园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的新进展，提出了2010年学院工作的总体指导思想，针对学院发展目标，确立了抓好学院“十二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抓好学科建设工作、抓好师资队伍建设、抓好人才培养工作、抓好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抓好科研和外事工作、抓好社会服务工作、抓好平安校园和文化建设、抓好学院体制完善和民主管理建设等2010年学院工作要点。

在听取了光华法学院工作报告和工会工作报告之后，代表们踊跃发言，积极献策，围绕学院工作，主要就学院人才引进、师资队伍建设、年轻教师住房、科研奖励等重要问题展开了热烈讨论，对学院科学发展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

最后，大会选举产生了光华法学院第三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和经费审查小组成员，冯利君、许建宇、吴卫华、吴勇敏、何灵巧、周江洪、高艳东当选新一届学院工会委员会委员，李永明、陈旭琴当选为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大会还表决通过了我院参加学校“双代会”的代表人选。至此，光华法学院第三届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胜利闭幕。

（党政办公室 供稿/摄影）

学院召开制定“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专题会议

为科学规划学院“十二五”期间的建设和发展，精心谋划好学院发展目标和任务，光华法学院于3月19日中午在七号楼111会议室召开学院学术委员会委员、院务委员会委员及全体教授会议，专题讨论制定学院的“十二五”规划问题。

社会科学学部副主任、党工委书记余逊达对光华法学院“十二五”发展规划制定提出了要求。根据学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总体目标，2007年光华法学院成立并制定了2007—2015年“八年规划”。随着形势的发展和变化，本次“十二五”规划的制定要在此基础上进行修订。各学科点要先行制定本学科的五年规划，认真回顾学院“八年规划”执行情况，科学分析本学科的国内外发展趋势，主要着手一级学科博士点申报的新形势，抢抓机遇，推进高层次的科学研究和师资队伍的建设。在国际化方面，要加强与国际一流大学对接，强调高层次的交流合作。同时要关注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及具有战略性意义的学科布局。

会上，各位委员和教授分别发表了意见和建议。学院领导还就学院制定“十二五”规划的时间进程和具体工作明确了要求。

（党政办公室）

继续教育管理处一行来我院调研指导工作

3月1日上午，浙江大学继续教育管理处祝怀新副处长、继续教育管理处非学历教育办公室钱启主任一行来我院调研指导继续教育工作。学院党委书记费英勤，院务委员会成员、法务培训中心主任李有星教授等参加了会谈。李有星主任首先介绍了我院继续教育工作的现状、以及当前继续教育工作发展水平和业务拓展工作中所面临的困境。祝处长一行认真听取了学院继教工作情况汇报，充分肯定了我院去年继教工作所取得的业绩，对我院继续教育工作如何进一步抓住时机、克服瓶颈、开拓进取提出了指导意见和建议。校院双方就在新的一年里如何结合光华法学院自身特点，发挥优势、扬长避短，推进光华法学院继续教育工作开展了有益的探讨。

（培训中心）

学院召开德育导师及班主任会议

3月12日上午，光华法学院德育导师及班主任会议在之江校区七号楼106举行。会议由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主持，党委书记费英勤、团委书记吴卫华等以及各班班主任、德育老师、07年级兼职辅导员胡斌出席了本次会议。会上，各位老师通报了学生工作和各班学生的情况，讨论了新学期的学生工作安排。

会议伊始，张书记首先回顾了过去一年的学生工作情况。他表示在学院领导的指导下，在各位老师、同学的配合下，我院去年一年的学生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获得了一系列的标志性成果：如法文化月、暑期社会实践、司法考试的成功等等，他对老师们的辛勤付出表示了衷心的感谢；在看到成绩的同时，张书记也提醒在座各位不能忽视现存的困难和问题。在展望未来一年的工作时，张书记表示应立足品牌活动，增强各项活动的影响力，充分利用三会（学生会、研究生会、博士生会）、社团等学生组织扩大法学院的影响力，继续搞好法文化月、法学夏令营、中秋晚会等品牌活动。此外张书记还特别强调要注意关心学生，确保校园的安全与稳定，做好法学院 08 级新生的交接工作。

接着，各位与会教师积极发言，对同学们关注的学习、生活、择业、就业等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如针对如何帮助困难生，08、09 级新生的工作开展，毕业班学生的住宿这几个问题，大家各抒己见，切实的为同学考虑问题，力求更好的服务于大家，为同学们创造良好的学习、生活氛围。

会议在热烈气氛中圆满结束。

（学生通讯社 李程）

学院召开新学期学生思政工作会议

3 月 2 日中午，光华法学院新学期第一次学生思政工作会议在 7 号楼 106 举行。会议对新学期各项学生工作进行了指导和部署。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团委书记吴卫华等出席了会议。研究生团总支、博士生会、研究生会、法律硕士协会、本科生团总支、学生会、法学会等学生组织的负责人以及各班学生代表参加了本次会议。

会议开始，首先由各学生组织负责人汇报了新学期的工作计划。各位同学纷纷提出了自己部门的构想和目标，在继承学院优良传统的基础上又有所创新，力争在新学期里更好地为广大师生服务。其中，全国法理学博士生论坛、新一期法文化月、司考培训、就业咨询和指导、各组织内部建设等成为本学期的工作重点。各班级代表就本班同学已到校人数、身体状况、学生注册等进行了汇报，并结合各班实际情况提出了本学期的工作规划与畅想。

在听取了各部门的工作计划以后，张子法老师对新学期工作规划进行了总结，并传达了上级对相关工作的指示。张书记在肯定各组织工作计划的同时，也要求大家讲工作进一步细化，并抓紧时间着手实施；各部门之间要加强合作，互相学习共同进步；基于我校学生管理的实情，学生工作的触角还要积极延伸到 09 级社科、人文平台。

对于今年上半年的学生工作，张书记指出要立足院情，根据我院的具体情况组织工作。去年，我院的传统项目——法文化月获得了学校首批院系优秀文化成果奖，因此，张书记要求各学生组织要围绕法文化月展开工作，开展有创新的

活动，努力打造精品。积极动员全院学生，上到博士，下至本科，共同参与到学院的各项活动中来。对于正在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张书记也鼓励大家积极关注，发出我们法律学子自己的声音。接下来，吴老师、陈老师和李老师也就相关问题进行了细致分析，并提出了不少工作意见与建议。在会议的后半段，团委老师们就当前社会热点问题和在座同学们进行了讨论，同学们各抒己见，气氛十分热烈。

（学生通讯社 李海峰）

就业指导现场咨询会在之江校区举行

3月25日，由浙江大学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和光华法学院主办的就业咨询会于在之江校区举行。校就业指导与服务中心的朱连忠和胡晶老师亲临现场为同学们提供就业指导服务。光华法学院党委副书记张子法、团委书记吴卫华和研究生团总支陈静老师出席了本次就业咨询会，并就我院往年就业情况向同学们做了介绍。

咨询会现场，同学们就自己感兴趣的就业问题咨询了各位老师，老师们也予以了认真耐心的回答。就业咨询现场还向同学们分发了学校就业中心的时间安排表、就业法律问题宣传册和就业心理问题宣传册等资料。

（学生通讯社 阮啸）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王马社区实践基地”建成，我院律师助理正式上岗

3月5日上午，学院团委书记吴卫华老师与刘晶、尹辉两名同学参加了王马社区律师进社区暨“王马社区阳光律师工作室”“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王马社区实践基地”授牌仪式。在仪式完毕后的现场宣传与咨询活动中，我校两名律师助理正式上岗，与凯立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表共同为社区居民提供了现场法律咨询帮助。

【学术活动】

记文澜讲坛——“走近蔡元培”高校巡回讲座

2010年3月12日下午，元培美术图书馆馆长吴越先生在之江校区7号楼106为法学院师生们带来了一场精彩的讲座，带领大家走近我国著名教育家蔡元培先生。

1927年3月12日，蔡元培先生在美丽的之江大学发表了《读书与救国》演说，对之江大学的办学模式给予了高度评价。时隔83年，我们非常有幸能够迎来吴越先生为我们详细解读蔡元培先生不平凡的一生。

此次讲座，吴越先生向大家展示了在纪念蔡元培先生逝世 70 周年展上展出的照片，联系到法学教育，吴越先生告诫同学要积极地把自己打造成为一名以具法学专业素养为基础的全局性人才，同时还要切忌被眼前的物质利益所迷惑。

（学生通讯社 盛远平）

罗马帝政时期的立宪君主制 ——记徐国栋教授光华法学院讲座

3 月 19 日晚，徐国栋教授在 7 号楼 106 教室为光华法学院学子们带来了一场关于罗马法的饕餮学术盛宴。讨论由周江洪老师致欢迎词。

讲座从同学们熟知的三个常识性背景谈起：误译的罗马法谚“元首喜欢之事具有法律效力”、“宪法是资产阶级创造说”和“罗马公法矮子说”。通过对法谚的剖析，使我们清楚地了解到罗马皇帝并不是任意妄为的。接着，徐国栋教授提出了罗马有宪法并确立了帝政罗马时期的二元立宪君主制的观点。徐教授通过论述罗马帝政时期的政治习俗、君权民授、元老院对罗马皇帝的制约、敕令制度、国库与皇库的区分等，证明在罗马帝政时期是有制度保证元首的法律不至于是任性的法律的。根据以上的分析，他认为，在古代罗马就已存在着宪法了。

通过对罗马宪法以及宪政分权等问题的研究，徐国栋教授认为罗马的公法同样发达，并突出表现在宪法的发展上。讲座的最后，徐国栋教授还就如何学习法律对同学们做了指导。徐教授认为，学习罗马法就要去看他的第一手资料，而不是从中国或者英美等其他的作者著述中去寻找。此次讨论在热烈的掌声中圆满结束。

（学生通讯社 阮啸）

【外事交流】

密歇根州立大学法学院来访我院

3 月 9 日，密歇根州立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Michael A. Lawrence 教授以及密歇根州立大学中国项目部主任赵伟钧博士来访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王冠玺副院长对 Lawrence 教授及赵博士一行来访法学院表示欢迎，双方就如何开展两院合作事宜进行了深入的交流与探讨。密歇根州立大学法学院此次来访旨在洽谈学生联合培养项目，根据法学的学科特色，希望共同开展 LLM 项目，并将之前密歇根州立大学与浙江大学的 3+1+X 项目推及到法学院的学生。此外，此次会谈也达成了教师交流的初步意向。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领导来我院交流

3月19日，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副校长刘舒、学位委员会秘书长王大为、期刊处处长仇加勉莅临我院，就“公安学一级学科调整建议书”征求了院有关领导、老师的意见。我院副院长夏立安和阮方民老师接待了来访的人民公安大学的领导，并就我国公安学研究的开展情况和公安学一级学科论证进行了交流。

（学生通讯社 楼洁）

【党建团建】

本科生团总支2010年春学期第一次全体会议暨第五次例会

3月1日晚，学院本科生团总支春学期第一次全体会议暨第五次例会在之江13号楼活动室顺利召开，会议由团总支副书记陈德锋同学召集并主持，团委副书记兼本科生团总支书记李冬雪老师出席会议并做了工作指导。会议决定新学期本科生团总支工作将面向三个方向进行规划和开展：紧紧围绕基层团组织建设，带动本科生各班团支部，结合第九届法文化月主题，将联合本科生和研究生各组织，开展新颖而有意义的活动。

（张梦琬 摄影 李倩倩 供稿）

研究生第二党支部召开2010全国两会讨论会

3月8日晚，我院研究生第二党支部新学期第一次支部会议在之江校区11舍活动室召开。与会党员围绕2010全国两会期间涌现出的热点问题，如“李庄案”“转基因水稻”“高校去行政化”“房价高”等展开热烈的讨论。

（学生通讯社 何源）

环保社区行，低碳入民心 ——记3·15本科生团总支青年志愿活动

3月15日，在“理性维权”和“环保消费”的理念指引下，光华法学院本科生团总支组织了一批青年志愿者在九溪社区进行了低碳环保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志愿者在社区广场设咨询台，通过低碳宣传以及与周围居民的互动，引导公众反思消费模式，改变以高耗能源为代价的便利生活方式，社区民众普遍赞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随后，同学们分别深入社区，耐心讲解宣传环保途径和举行有奖低碳知识问答等多种方式，使社区居民在潜移默化中感受低碳理念和法学同学的热忱关心，以绘声绘色的讲解和现身说法生动展示和践行低碳生活方式。

（学生通讯社 陈飞丹）

学习“两会”精神 感受春意融融
——记法学 0702 党章学习小组新学期第一次学习会议

3月11日晚，法学0702班全体同学在13舍活动室开展了新学期第一次党章学习。与会同学就“两会”关注的各项议题发表了自己的见解。在本次学习会议上，同学们积极踊跃发言，纷纷发表对于“两会”和当今社会热点问题的看法和建议。

（法学 0702 郎梦佳）

记本科生团总支第六次例会

3月16日晚，光华法学院本科生团总支春学期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第六次例会在之江13号楼活动室顺利召开，会议总结了上一阶段的工作，包括在团总支的组织下，07级各班团支部顺利完成了又一期团员推优工作和团员信息汇总工作，寒假社会实践的申报工作和3.15青年志愿者低碳环保宣传活动。并就下一阶段的工作重点进行了安排。

（周梦婕 供稿 张梦婉 摄影）

缅怀先烈，感恩生活；誓言铮铮，甘于奉献
——08法硕党支部浙江革命烈士纪念馆“红色之行”

3月27日，08法硕党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前往浙江革命烈士纪念馆缅怀革命先烈。通过追忆革命先烈的英雄事迹，深感当代中国和谐发展的繁荣局面来之不易，从而倍加珍惜当今生活。

怀着无比崇敬的心情，党员们在高耸的纪念碑前举行了庄重的悼念仪式。在庄严的国歌声中，两位党员代表金晨虹和李璞琼向烈士敬献花篮，全体党员静默肃立，向烈士们三鞠躬寄托哀思。接着支部书记王世伟带领几位新党员在纪念碑前和党旗下举行了庄严的入党宣誓。

（王世伟）

【学生活动】

合法消费，合理维权
——记浙大学生法学研究会心系3·15校园普法活动

3月15日，是第27个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在浙江大学的校园内，法学研究会的同学们也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心系3·15校园普法活动。3月15日，同学们纷纷驻足阅读精心制作的法治宣传展板，在10米的横幅上签名，以表示对这个

活动的支持，对“合法消费，合理维权”的认可，表达自己树立合理消费意识，合法维护自身权益的决心；有奖竞猜的环节吸引了众多同学的热情参与。这次活动不仅能为广大同学带来维权方面的帮助，也给法学会的同学们提供了一次社会实践的机会。

品书香 话《常识》 **——记浙江大学青马学院光华法学院分院月轮读书会第一期**

3月11日晚，浙江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生骨干）培养学院光华法学院分院春学期第一期月轮读书会在7号楼107室举行，本次读书会是青马的新尝试，同学们在寒假里阅读梁文道先生的《常识》，在会上围绕该书主题、内容及当前国内外时事新闻展开了讨论。

医法同行展青马风采，两院齐欢建合作平台 **——记医学院、法学院青马联谊交流活动**

3月20日下午，光华法学院青马二期学员同医学院青马二期学员举办了一次别开生面的联谊活动。在医学院青马学员参观完之江校区后，医学院青马学员和法学院青马学员齐聚之江校区李作权学生活动中心，正式开始了充满趣味的联谊活动。

光华法学院召开学生组织骨干3月联席会议

3月22日晚，各主要学生组织的负责人在13舍活动室召开了本学期第一次学生组织联席会议。会上各学生组织负责人就春夏学期各组织的工作安排展开了讨论，并就接下来相互之间的合作事宜交换了意见。

（学生通讯社 楼洁）

我院举行司法考试经验交流会

3月23日晚6时30分，浙江大学法律硕士协会携手浙大法务中心在曾宪梓楼103举行了2010年国家司法考试经验交流与指导活动，活动由法学院本科生团总支协办。本次活动是浙江大学法律硕士协会备战10年司考、服务同学系列活动的开端。接下来法硕协会将从迎战2010年司考同学的实际需求出发，为同学们深度答疑解惑，欢迎各位同学继续关注。

（法律硕士董晨薇）

情系光华，春满之江 ——记“之江行”活动

3月21日上午，由光华法学院学生会主办，丹青学园学生会和求是文化宣讲队协办的我院品牌活动——“之江行”活动正式拉开帷幕。

在游览完之江校区的整体景观和趣味游戏之后，所有参加活动的同学听取了光华法学院党委书记费英勤和研究生学长阮啸主讲的讲座。费书记主要向同学们讲述了两个方面，即之江校区的大致情况和百年历史故事以及光华法学院的建设情况，还对“之江行”和“之江四季摄影大赛”等活动给出了自己的评价与想法。阮啸学长则向在场的学弟学妹们讲述了他对于法学作用的认识，法是“治国之策，谋生之器”。

从理论到实务 从金融到物流 ——记“职业实务交流计划”第二期

3月28日晚在7号楼201教室，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校友、现任职于浙江凯富律师事务所的唐龙虎律师为我院同学做了主题为“金融化的物流业——兼论供应链金融”的实务交流。本次活动为“职业实务交流计划”第二期，本科生、研究生积极响应，不仅倾心聆听，用心思考，而且积极提问，踊跃参与其中。

（蒋知轩）

【学生风采】

为权利而斗争，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访惠普维权事件当事人，我院宪法与行政法学硕士研究生阮啸

——我院阮啸同学利用专业所学起诉惠普公司，积极维护自身权利，获得多家媒体关注。

最近这段日子，同学眼中一贯低调内敛的阮啸突然高调了起来：校内外多家媒体接二连三的采访打破了他平静的学习和生活，各类纸质媒体和网络视频上频频出现的头条新闻似乎在一时间把这个温和亲切的小伙子和“惠普维权斗士”划上了等号。

虽然距离2月11日向西湖区法院撤销起诉已经有一个多月的时间，言谈间提起这次维权事件的种种细节，阮啸依旧印象深刻；而亲身经历过这场与世界五百强企业斗智斗勇的“战役”，也让他对自己的专业，对中国社会法治进程有了更深刻的理解。而这，却正是被各路媒体所忽略的。

于是，带着好奇和期待，我们开始了与同为学院通讯社成员的阮啸同学的长谈。

“一家声名显赫的知名跨国公司，在国外可以安安分分的做好公民。在中国

却可以肆意侵犯消费者权益，这是为什么？不就是因为橘生淮北为枳的道理吗？中国的法治已经逐渐健全，但是人们的法治意识却不是一两天可以成就的。法治意识从法律人开始，舍我其谁！”——摘自阮啸博客

在选择惠普笔记本电脑之前，阮啸并不知道这家声名赫赫的国际巨头在中国市场的种种劣迹。2008年1月24日，他在浙江美承购买了惠普旗下康柏V3729AU系列的电脑。本意是想方便自己学习和娱乐，却完全没料到这台电脑在以后的两年时间里会变成麻烦的源泉。2009年春节过后，他的电脑开始偶有黑屏发生。2009年夏季，随着温度不断升高，电脑显卡温度不断飙升，黑屏现象也越来越频繁，迫于无奈，阮啸在09年下半年三次将电脑送往杭州的惠普金牌服务维修点，虽然最后惠普方面的工作人员帮他更换了电脑主板，但黑屏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2010年1月12日，在同学陪同下，他将电脑送至惠普公司检测维修，并请求对方给予退货或更换，却遭到了拒绝。而在这过程中，细心的阮啸在同学指点下发现了玄机，惠普工作人员最后一次给他更换的主板有严重的旧板嫌疑。

阮啸很愤怒，大名鼎鼎的国际品牌和其标榜的“金牌”售后服务居然毫无诚信，如此赤裸裸地无视中国消费者的基本权利；而通过自己身边同样遭受惠普质量困扰的同学，他也了解到惠普某一系列笔记本电脑质量问题早已存在，许多消费者不胜其苦的事实。这时，另一位惠普受害者，环资法点硕士陈曦同学提出了建议，“不如咱们一起告他吧”，多年学习法律知识却从未真正经历过司法程序，阮啸意识到，诉讼也许是解决问题最后的方法。

在2010年1月17日的博客里，阮啸表明了自己打官司的决心。与其他惠普消费者不同，他想追求的，也许并不仅仅是一场胜诉或者应得的物质赔偿。身为一个法律人，他已经从这场案件中，敏锐地意识到了这对惠普消费者，对在华国际公司，乃至对中国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潜在影响。

“我们呼唤了多年的信息公开、控制权力，在西湖区工商分局这里得到了良好的体现。看到他们的服务质量，就能想到一个在法律控权体系下信息公开的美好社会蓝图。法律人的各种努力总算没有白花。”（引用同上）

2010年1月28日，阮啸正式向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但由于相关单位的工商登记没调到，法院未受理案件。在调取了相关证据后，1月29日，西湖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该案。维权的道路艰辛的，但在亲身经历中国的司法程序，体会一个普通民事案件当事人的酸甜苦辣之时，阮啸也感受到了中国社会法治的进步和政府工作效率的提升。为了收集相关公司的登记情况，阮啸在28日来到了杭州市西湖区工商分局。本来已经做好了迎接繁琐程序的准备，没想到工作人员仅查看了他出示的身份证，就热情耐心地为她进行了查询，这让阮啸非常感慨。

在采取诉讼手段的同时，阮啸也向有关媒体进行了投诉。2010年2月1日，维权网第一时间发布了西湖区法院受理案件的消息。2月4日，《钱江晚报》进行了专门报道，并被新华网、凤凰网、搜狐网、雅虎网、新浪网、等媒体转载。

诉讼和媒体双方面的压力终于获得了惠普方面的重视，2010年2月5日，

惠普总部给阮啸打来电话，表示愿意退机或更换。这之后，经过协商，惠普将购机款退还给阮啸，而他用这笔退款另外购买了一台新电脑。眼见问题解决，阮啸正式向法院提出了撤诉。

一个普通大学生“打败”了国际巨头，消息一出，很多人把阮啸当作了维权典范，也有不少人为他的勇气和智慧所叹服。面对这些声音，阮啸很谦虚，他告诉笔者，这次成功，离不开自己身后许多人的支持和帮助。在日志中他写道，“我充分意识到在我的这场纠纷中，是离不开法院、媒体、法学院同学与广大惠普消费者的大力支持。没有法院审判的压力、没有媒体监督的压力、没有法学院同学理论支持、没有广大惠普消费者为我摇旗呐喊，那就没有维权的成果！向他们表示感谢！”我们一方面为阮啸的谦逊和感恩而感动，一方面也体会到了法学院广大师生的团结和互助。阮啸向我们介绍道，在他准备起诉惠普的初期，获得了来自民商法点雷巍巍、胡凯，经济法点吴文超，法理点孙权，诉讼法点董储幸等同学的大力支持，同学们纷纷利用自己所学知识帮助他分析案件，提出建议，让他坚定了起诉的信念；而其他同学的证人证言，也让他增强了战胜惠普的信心。

广大惠普消费者的支持也给了阮啸极大的动力。在起诉之后，惠普一直希望他保持低调，而他却毅然站在了媒体面前，向大众披露事实。对自己这个案子和惠普消费者之间的关系，他想的很清楚：“我的这件事情引起惠普方面重视主要还是因为媒体的传播。如果我不慎的举动将会给其他消费者带来不利影响的话，我不会做。毕竟我之前也说过，这是我自己的一个维权行动，因为推向了媒体所以也是带有一定公益性的。没有这么多消费者给我做后盾，我休想得到重视。”

阮啸的成功无疑是带有标志性的。据悉，已有消费者代表将惠普质量问题向国家有关部门投诉，也有消费者将提起集体诉讼。

对阮啸来说，惠普案件已经结束，对更多的消费者来说，为权利而斗争的脚步才刚刚开始。

（法学院学生通讯社 楼洁 供稿）

附：相关媒体的报道

钱江晚报 2月3日：http://qjwb.zjol.com.cn/html/2010-02/03/node_84.htm

钱江晚报 3月9日：http://qjwb.zjol.com.cn/html/2010-03/09/node_77.htm

青年时报 3月9日：

http://www.qnsb.com/fzepaper/site1/qnsb/html/2010-03/09/node_2.htm

新华社 3月10日：

http://news.xinhuanet.com/legal/2010-03/10/content_13140000.htm

浙江在线 3月15日：

<http://zjnews.zjol.com.cn/05zjnews/system/2010/03/15/016421299.shtml>

杭州电视台报道：http://v.youku.com/v_show/id_XMTU3MTMyMjQ0.html

——我院林坚逢、王国荣两位同学代表西溪街道 15 位志愿者参加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律师进社区”第一次座谈会。

【喜讯】

我院在第八届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取得佳绩

3月1日—3月5日，“中国第八届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辩论赛”在中国人民大学开赛。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万鄂湘、中国人民大学校长纪宝成、美国驻华大使洪博培、德国驻华大使施明贤、加拿大驻华大使马大维、巴基斯坦驻华大使马苏德·汗、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韩大元出席本次比赛开幕仪式，美国联邦法院法官 O’ Scannlain 先生等 30 余位来自美国、英国、法国等国家的著名国际法专家、学者应邀出席比赛开幕式并将担任此次模拟法庭比赛的法官。自 2003 年由中国人民大学引进并举办第一届全国杰赛普 (Jessup) 国际法模拟法庭辩论赛以来，该项赛事的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本届比赛共有包括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南开大学等在内的 34 所国内高校的代表队报名参加，参赛人数总计 200 余人，是历年规模最大的一届。经过为期四天的比赛，将有四支队伍胜出并代表中国参加 2010 年 3 月底在美国华盛顿举行的国际决赛。

在我院宋永新老师和马光老师的带领下，邹筱倩、陈南、陈歆孜、赵云知、杨舒、张思婧同学于 2009 年 10 月组成浙江大学代表队。经过半年准备，在本次 Jessup 比赛中浙江大学队表现优异，进入八强，在八进四的比赛中，不敌东道主中国人民大学队，惜别华盛顿。在 34 个队伍中，我院赵云知、邹筱倩、陈歆孜撰写的 Applicant 的文本，获得文本类第二名，陈南同学获得最佳辩手，浙江大学队总成绩获得一等奖。这一成绩是我院参加 Jessup 比赛中的重大突破。